

滑县交通运输局

关于注销、撤销部分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的 公 告

根据《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》（交通运输部令 2021 年第 15 号）第三十八条及第三十九条规定，依据公安部门反馈的数据信息。现决定对机动车驾驶证被注销或者被吊销的以及有交通肇事犯罪、危险驾驶犯罪记录、吸毒记录、饮酒后驾驶记录、暴力犯罪记录、最近连续 3 个记分周期内记满 12 分记录等情形的出租汽车驾驶员的从业资格证予以注销、撤销，并公告作废（详见附件）。

特此通告。

附件：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注销、撤销名单

2026 年 6 月 26 日

附件：

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注销撤销名单

序号	姓名	资格类型	身份证号 (注销、撤销证件编号)
1	王*锋	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	410526*****5337
2	王*占	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	410526*****961X
3	姬*原	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	410526*****585X
4	李*	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	410526*****1555
5	张*涛	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	410526*****6438
6	范*伟	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	410526*****4958
7	刘*国	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	410526*****4876
8	王*鹤	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	410526*****9612
9	张*乐	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	410526*****9571
10	周*年	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	410526*****0075
11	武*	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	410526*****4875
12	袁*军	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	410526*****1234
13	段*国	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	410526*****0033